

安全数据表 (SDS)

根据 GHS (修订版第 9 版) 及 OSHA 危害因素 2012 版标准

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: | 溶剂型丁基橡胶底漆 (用于 PE 冷贴胶带) |
| 编制日期: | 2026 年 1 月 26 日 |

第 1 节: 标识

产品标识符: 丁基橡胶底漆 (溶剂型)

推荐用途: 聚乙烯 (PE) 防腐冷敷带的表面底漆。用于增强管道表面与胶带粘合剂之间的附着力。

生产商: 山东全民塑胶有限公司

地 址: 中国山东省东营市胜利采油厂坨四联合站北侧。

紧急联系电话: 0546-8740309

第 2 节: 危害识别

GHS 分类:

- 易燃液体: 第 2 类
- 皮肤腐蚀/刺激: 2 类
- 特定靶器官毒性 (单次暴露): 3 类 (麻醉效应)
- 抽吸风险: 1 类
- 水生毒性 (慢性): 2 类

信号 Word: 危险

危害声明:

- H225: 高度易燃液体及蒸气。
- H304: 若吞食并进入气道, 可能导致致命后果。
- H315: 可引起皮肤刺激。

- H336: 可能导致嗜睡或头晕。
- H411: 对水生生物具有毒性且作用持久。

第 3 节：成分组成/成分信息

| 化学名称 | CAS 编号 | 浓度 (%)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溶剂 (石脑油/甲苯/二甲苯) | 多种 (例如: 108-88-3) | 75% - 85% |
| 丁基橡胶 (固含量) | 9003-27-4 | 15% - 30% |
| 合成树脂 (增粘剂) | 专有的 | 5% - 8% |

第 4 节：急救措施

吸入性中毒：将患者转移至新鲜空气中。若出现呼吸困难，应给予吸氧治疗。立即寻求医疗救助。

皮肤接触：脱去受污染衣物。用肥皂和水清洗。必要时使用屏障乳膏。

眼部接触：用清水谨慎冲洗数分钟。立即摘除接触镜。寻求医疗救助。

给药：**切勿诱导呕吐** (存在误吸风险)。立即就医。

第 5 节：灭火措施

灭火介质：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 (<二氧化碳>)、沙子。请勿使用直接水喷射。

特定危害：蒸气可能迁移至点火源并发生回火。密闭容器在暴露于极端高温时可能发生爆炸。

消防员：必须穿戴自给式呼吸器 (SCBA) 及全套防护阻燃服。

第 6 节：意外释放措施

彻底消除所有点火源。对泄漏区域进行通风处理。对于大面积泄漏事故，需围堵泄漏区域并使用无火花工具进行收集。清理作业时应使用吸水材料 (如沙子、泥土)。防止泄漏物流入下水道或水体。

第 7 节：操作与储存

操作注意事项：远离热源、火花及明火。使用防爆设备。对容器及接收设备进行接地/接地连接。穿戴防静电服装及手套。**禁止在无通风的密闭空间内操作。**

储存条件：存放于阴凉、通风良好的“易燃液体”储存区域，容器需保持密闭状态。储存温度：5°C至35°C。

第 8 节：暴露控制/个人防护

工程控制措施：应配备局部排风系统或防爆通用通风系统。

呼吸防护：若浓度超过限值，应使用有机蒸气呼吸器（如 NIOSH 认证产品）。

手部防护：耐化学腐蚀手套（丁腈橡胶或 Viton 材质）。

眼部防护：化学溅溅防护眼镜。

第 9 节：物理与化学性质

- 性状：黑色或深色液体
- 气味：强烈芳香溶剂气味
- 闪点：< 23°C（密闭杯）
- 溶解性：不溶于水；可溶于有机溶剂
- 比重：0.80 - 0.95（水 = 1）
- 粘度：30 - 100 mPa·s（25°C 条件下）

第 10 节：稳定性与反应性

稳定性：在正常温度、压力及推荐储存条件下保持稳定。

反应性：高度易燃。在存在热量、火花、明火或静电积聚的情况下极易发生燃烧或爆炸。

应避免的条件：静电放电、热源、明火、火花。避免长时间暴露于直射阳光下。温度超过 35°C。

不相容材料：强氧化剂（如高锰酸钾、过氧化物、硝酸）、强酸、强碱、卤素。

第 11 节：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：

- 吸入：高浓度蒸气可能导致呼吸道刺激、头痛、头晕、恶心及中枢神经系统抑制（严重情况下可导致昏迷）。
- 摄入途径：可能导致消化道刺激。吸入肺部可引发化学性肺炎。
- 皮肤：经皮肤吸收具有轻微毒性。脱脂处理可能导致皮炎。

STOT（特定靶器官毒性）：单次暴露可能导致嗜睡或头晕；长期吸入可能损害肝脏、肾脏或神经系统（重复暴露）。

第 12 节：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：对水生生物具有毒性。溶剂组分可能导致鱼类及水生无脊椎动物死亡。

持久性与降解性：溶剂在空气中具有挥发性且可光降解。丁基橡胶组分属于高分子聚合物，在自然环境中极难降解。

其他不良反应：本品为危险废物，严禁排入下水道、土壤或水体。

第 13 节：处置考量

13.1 废弃物处理方法：

- 产品处置：归类为危险废物（如中国 HW12 分类标准）。禁止排入下水道或环境。应通过具备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承包商进行处置。推荐采用高温焚烧结合烟气洗涤工艺。
- 污染包装：空容器内残留易燃蒸气。**严禁对未清洁的桶体进行焊接、切割或钻孔操作**，否则可能导致爆炸。应按危险废物处理。

13.2 注意事项：穿戴个人防护装备（防静电服、耐溶剂手套）。在废弃物转移过程中对所有设备进行接地处理，以防止静电火花产生。

第 14 节：运输信息

- 联合国编号：UN 1263
- 正确运输名称：涂料相关材料（包括底漆）
- 危险类别：3

- 包装组：II（高危）
- 海洋污染物：是

第 15 节：监管信息

受 IMDG（海运）、IATA（航空）及当地危险化学品安全法规（如中国第 591 号法令、美国职业安全与健康管理局《危险品管理规范》2012 版）监管。

第 16 节：其他信息

HMIS 评级：健康危害性：2 级 | 易燃性：3 级 | 物理危害性：0 级

培训：应针对易燃液体处理、个人防护装备（PPE）使用及应急泄漏处置对人员进行培训。

编制单位：山东全民塑胶有限公司质量技术部

免责声明：本安全数据表（SDS）中提供的信息在撰写时被认为准确无误，但不构成明示或默示担保。由于实际使用条件超出我们的控制范围，用户需自行判断该产品是否适用于其特定用途。